

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包公案 – 龍圖公案 第六十六則 龍窟

話說東京離城五里，地名湘潭村，有一人姓邱名惇，家業殷實。娶本村陳旺之女為妻。陳氏甚是美貌，卻是個水性婦人，因見其夫敦重，甚不相樂。時鎮西有個牙儂，姓汪名琦，生得清秀，是個風流浪子，常往來邱惇家，惇以契交兄弟情義待之。汪出入稔熟，常與陳氏交接言語。一日，汪琦來到邱家，陳氏不勝歡喜，延入房中坐定，對汪道：「丈夫到莊上算田租，一時未還，難得今日你到此來，有句話要對你說。且請坐著，待我到廚下便來。」汪琦正不知是何緣故，只得應諾，遂安坐等候。不多時陳氏整備得一席酒肴入房中來，與汪琦對飲。酒至半酣，那陳氏有心，向汪琦道：「聞得叔叔未娶孀孀，夜來獨眠，豈不孤單？」汪答道：「小可命薄，姻緣遲緩，衾枕獨眠，是所甘願也。」陳氏笑道：「叔叔休瞞我，男子漢無有妻室，度夜如年。適言甘願，乃不得已之情，非實意也。」汪琦初則以朋友為上，尚不敢亂言，及被陳氏將言語調戲，不覺心動，說道：「賢嫂既念小叔孤單，今日肯憐念我麼？」陳氏道：「我倒有心憐你，只恐叔叔無心戀我。」二人戲謔良久，彼此乘興，遂成雲雨之交。正是色膽大如天，兩下意投之後，情意稠密，但遇邱惇不在家，汪某遂留宿於陳氏房中，邱惇全不知覺。

邱之家僕頗知其事，欲報知於主人，又恐主人見怒；若不說知，甚覺不平。忽值那日邱惇正在莊所與佃戶算帳，宿於其家。夜半，邱惇對家僕道：「殘秋天氣，薄被生寒，未知家下亦若否？」家僕答道：「只虧主人在外孤寒，家下夜夜自暖。」邱惇怪而疑之，便問：「你如何出此言語？」家僕初則不肯說，及至問得急切，乃直言主母與汪某往來交密之情。邱聽此言，恨不得一時天曉。次日，回到家下，見陳氏面帶春風，越疑其事。是夜，盤問汪某來往情由，陳氏故作遮掩模樣道：「你若不在家時，便閉上內外門戶，哪曾有人來我家？卻將此言誣我！」邱道：「不要性急，日後自有端的。」那陳氏懼怕不語。

次日清早，邱惇又往莊上去了。汪某進來見陳氏不樂，問其故，陳氏不隱，遂以丈夫知覺情由告知。汪某道：「既如此，不須憂慮，從今我不來你家便無事了。」陳氏笑道：「我道你是個有為丈夫，故有心從你。原來是個沒志量的人。我今既與你情密，須圖終身之計，緣何就說開交的話？」汪某道：「然則如之奈何？」陳氏道：「必須謀殺我夫，可圖久遠。」汪沉吟半晌，沒有計較處，忽計從心上來，乃道：「娘子的有實願，我謀害之計有了。」陳氏問：「何計？」汪道：「本處有一極高山巔上原有龍窟，每見煙霧自窟中出必雨；若不雨必主旱傷。目下鄉人於此祈禱，你夫亦與此會。候其往，自有處置的計。」

陳氏喜道：「若完事後，其餘我自自有調度。」汪宿了一夜而去。

次日，果是鄉人鳴鑼擊鼓，逕往山巔祈禱，邱惇亦與眾隨登，汪琦就跟在窟前。不覺天色黃昏，眾人祈禱畢先散去，獨汪琦與邱惇在後，經過龍窟，汪戲道：「前面有龍露出爪來。」

惇驚疑探看，被汪乘勢一推，惇立腳不定，墜入窟中。當下汪某跑走回來，見陳氏說知其事。陳氏歡喜道：「想我今生原與你有緣。」自是汪某出入其家無忌，不顧人知。有親戚問及邱某多時不見之故，陳氏掩諱，只告以出外未歸。然其家僕見主人沒下落，甚是憂疑，又見陳氏與汪某成了夫婦，欲告首於官，根究其事。陳氏密聞之，遂將家僕逐趕出去。

後將近一月餘，忽邱惇復歸家，正值陳氏與汪某圍爐飲酒，見惇自外人，汪大驚，疑其是鬼。抽身入房中取出利刀呵叱，逐之出門。惇悲咽無所往，行到街前，遇見家僕，遂抱住主人問其來由。惇將當日被汪推落窟中的事說了一遍。家僕哭道：「自主不回，我即致疑，及見主母與汪某成親，想他必然謀害於你，待訴之官，根究主人下落，竟被她趕出。不意吉人天相，復得相見，當以此情告於開封府，以雪此冤。」惇依言，即具狀赴開封府衙門。包公審問道：「既當日推落龍窟，焉得不死，復能歸乎？」邱惇泣訴道：「正不知因何緣故。方推下的時節，窟旁皆茅葦，因傍茅葦而落，故得無傷。窟中甚黑，久而漸光，見一小蛇居中盤旋不動，窟中乾燥，但有一勺之水清甚，掬其水飲之，不復饑渴。想著那蛇必是龍也，常乞此蛇庇佑，蛇亦不見相傷，每於窟中輕移旋繞，則蛇漸大，頭角崢嶸，出窟而去，俄而雨下，如此者六七日。一日，因攀拿龍尾而上，至窟外則龍尾掉搖，墜於窟旁茅叢去了。因即歸家。正見妻與汪琦同飲，被汪利刀趕逐而出。特來具告。」言訖不勝痛哭。

包公審實明白，即差公牌張龍、趙虎到邱家捉拿汪琦、陳氏。是時汪琦正在疑惑此事，不提防邱某已再生回家，竟具狀開封府，公牌拘到府衙對理。包公審問汪琦，琦訴道：「當時鄉人祈禱，各自早散回家，邱至黃昏誤落窟中，哪有謀害之情？」

又其家緊密，往來有數，哪有通姦之事？」此時汪某爭辯不已，包公著令公牌去陳氏房中取得牀上睡席來看，見有二人新睡痕跡。包公道：「分明是你謀害，幸至不死，尚自抵賴！」即令嚴刑拷究，汪只得供招。將汪琦、陳氏皆定死罪。邱惇回家，見者欣喜。